SIEMENS

基礎設施和工業業務本地部署軟體特定補充條款

本基礎設施與工業業務本地部署軟體特定補充條款(「軟體授權條款」)僅就訂單所引用之基礎設施與工業業務本地部署軟體，補充適用於客戶與西門子之間之(i)基本條款(台灣)及軟體及雲端服務一般補充條款(「軟體及雲端服務補充條款」)，或(ii)通用客戶協議(「UCA」)。本軟體授權條款，連同(i)基本條款(台灣)及軟體及雲端服務補充條款，或(ii)UCA(如適用)，以及訂單中引用之其他條件，共同構成雙方間之「契約」。

粗體術語於本文件末尾或本契約其他部分定義。

商務條款

1. 標的

1.1. 標的

西門子應向**客戶**提供**訂單**所載之**軟體**，並依約定之**授權類型**（見第2條）及適用之**軟體類型**（見第3條），授予**客戶**使用該**軟體**之權利。

如**軟體**係以電子形式提供，或就該**軟體**授予複製權，則本**契約**所定之權利及義務，亦適用於**客戶**經**西門子**同意所製作之複本。

1.2. 交付範圍

1.2.1. **軟體交付。西門子應依軟體說明，向客戶交付軟體及相應之授權證明（如適用）。**

1.2.2. **文件。**文件通常以英文撰寫。如**軟體**說明明確載明存取**文件**須另行付費，則**客戶**：

a. 無權製作**文件**之複本；且

b. 應另行購買所需數量之**文件**複本。

1.2.3. **技術啟用。如軟體基於技術啟用目的需要下列項目：**

a. 授權金鑰，則**西門子**應向**客戶**交付該授權金鑰；以及

b. 硬體鎖：如硬體鎖未明確包含於交付範圍內，則**客戶**應另行訂購。

如雙方約定**客戶**目前僅購買**軟體**，而暫不取得該**軟體**之使用權，則**硬體鎖**、授權金鑰及**授權證明**均不包含於交付範圍內。

1.3. 軟體範圍、品質及安裝與設定責任

軟體之範圍及品質，僅依**軟體**說明所載內容認定。

客戶應自行安裝及設定**軟體**，並確保其安裝及設定符合相關**文件**之要求。

授權及軟體類型

2. 授權類型

西門子應依**訂單**所載約定之**授權類型**及**授權權益**，授予**客戶**使用**軟體**之權利。如**訂單**未載明授權類型，則約定之授權類型應為第2.1.1條所定之**單一授權**。

2.1. 授權類型

2.1.1. **「單一授權」係指西門子授予客戶一項非專屬權利，得為下列行為：**

a. 在一（1）個**執行個體** (Instance)上安裝**軟體**；並且

b. 依**軟體**說明及**授權證明**（如適用，例如其中所載「使用類型」）所定方式，使用已安裝之**軟體**。

2.1.2. **「多重授權」係指西門子授予客戶一項非專屬權利，得於下列範圍內安裝及使用軟體：**

a. 依**訂單**所載之**執行個體**數量安裝**軟體**；以及

b. 依**軟體**說明及**授權證明**（如適用，例如其中所載「使用類型」）所定方式，同時使用該**軟體**。

2.1.3. **「浮動授權」係指西門子授予客戶一項非專屬權利，得為下列行為：**

a. 於最多相當於**客戶**就**訂單**所載授權標的（例如使用者或設備）所購買授權數量十（10）倍之**執行個體**上安裝**軟體**。例如：如**客戶**就三（3）個授權標的購買**浮動授權**，則**客戶**得於三十（30）個**執行個體**上安裝**軟體**，惟同一時間使用**軟體**之授權標的不得超過三（3）個；以及

b. 依**訂單**及**授權證明**（如適用）所載之**客戶**授權標的數量，並依**軟體**說明及**授權證明**（如適用）所定方式，同時使用該**軟體**。

2.1.4. **「並行授權」係指西門子授予客戶一項非專屬權利，得為下列行為：**

a. 於為依**軟體**說明使用**軟體**所必要數量之**客戶執行個體**上安裝**軟體**；以及

b. 依**訂單**及**授權證明**（如適用）所載之**客戶**授權標的（例如使用者或設備）數量，並依**軟體**說明及**授權證明**（如適用）所定方式，同時使用該**軟體**。

2.2. 期間

2.2.1. **永久使用。西門子**就第2.1條所定之所有**授權類型**授予**客戶**永久使用權，惟**訂單**若載明**軟體**僅於第2.2.2條所述之**訂閱期間**內授權使用者，不在此限。

2.2.2. 訂閱期間。如西門子授予客戶於一定期間內使用軟體之權利，則適用下列授權選項：

a. 「**租用**」係指依**軟體**說明所載內容，就**單一授權**、**多重授權**、**浮動授權**或**並行授權**設定最長十二（12）個月之**訂閱期間**。

b. 「**訂閱**」係指就**單一授權**、**多重授權**、**浮動授權**或**並行授權**設定一定期限。**訂閱期間**之長度應依**軟體**說明所載內容定之；或

c. 「**展示授權**」或「**試用授權**」係指於限定期間內授予之**單一授權**、**多重授權**、**浮動授權**或**並行授權**，且僅得依**軟體**說明所載內容，用於驗證該**軟體**。

2.2.3. **訂閱期間之計算。**允許使用期間應依**軟體**說明及**授權證明**（如適用，例如其中所載「使用類型」）所載內容定之。如未載明使用期間，則使用期間為十二（12）個月。

如**軟體**之使用期間係：

a. 以小時計算，則**訂閱期間**自**軟體**首次執行時起算，並於所包含之全部小時數用罄時屆滿。使用者得於全部小時數用罄前暫停並恢復使用；

b. 以日、週或月計算，則不論實際使用情形如何，該指定期間均自**軟體**首次執行時起算；或

c. 以特定日期計算，則不論實際使用情形如何，授權均於該指定日期屆滿。

2.2.4. **固定期間授權之自動續訂。**如依**軟體及雲端服務補充條款**第18.1條或UCA第10.1條（如適用）自動續訂，則任何續訂之**訂閱期間**，其期間應與原約定之**訂閱期間**相同。

2.2.5. 多年期訂閱。就多年期之訂閱期間，西門子得於訂閱期間內核發新的授權金鑰。

3. 軟體類型

客戶得向**西門子**購買**工程軟體**及／或其他類型之**軟體**。

3.1. 工程軟體

如**軟體**說明載明**客戶**購買之**軟體**為「**工程軟體**」，則適用下列規定：

如**客戶**使用**工程軟體**或其部分功能產生自身之程式或資料，則**客戶**得不另支付授權費，將該等**工程軟體**之相應部分作為其自身程式或資料之一部分加以複製；並得：

a. 將**工程軟體**之相應部分作為其自身程式或資料之一部分使用；或

b. 將**工程軟體**之相應部分作為其自身程式或資料之一部分提供予第三方使用。在此情形下，**客戶**應依第5條保護其中所含之**工程軟體**。

3.2. 其他軟體類型

就任何其他類型之**軟體**而言，**客戶**應於安裝或以其他方式複製該**軟體**或其任何部分前，依相關預定使用類型購買該**軟體**之授權。

3.3. 軟體之擴充權利

軟體或其任何部分之擴充權利（如適用），應依該**軟體**之 Readme 文件所載內容定之。

早期版本及客戶之其他權利與義務

4. 早期版本

4.1. 升級時使用權之屆滿

如依**軟體**說明可明確判斷，例如因**軟體**產品名稱中附加「**服務套件**」之標示，該**軟體**係作為**早期版本**之升級版本，則就該**早期版本**所授予之使用權，應於完成升級時終止。第4.3條所定之使用權不受影響。

4.2. 選擇權

如**客戶**已合法使用與**早期版本**相對應之授權，則**客戶**得自行選擇就下列任一項行使所授予之**軟體**使用權：

a. 該**軟體**本身；或

b. 該**軟體**之**早期版本**，但以技術上可行且由**客戶**自行承擔風險者為限。

4.3. 平行使用

4.3.1. **替代使用。如軟體之 Readme 文件於「平行使用」標題下列有早期版本，則客戶得選擇就其中所列之早期版本行使使用權。**

4.3.2. **附加使用。如軟體說明或授權證明所載之「使用類型」為「安裝」或「使用者」，則客戶除使用已授權之軟體外，亦得於其獲准安裝或使用所購買軟體之執行個體數量範圍內，平行使用 Readme 文件中所列之早期版本。**

4.3.3. 移轉。任何早期版本之移轉，僅得依第5.2條與軟體一併移轉予第三方。

5. 客戶之其他權利與義務

5.1. 提示授權證明

經**西門子**要求，**客戶**應向**西門子**提示下列**授權證明**：

a. 其所使用之**軟體**；以及

b. 如其所使用之**軟體**為**服務套件**或**軟體**之其他新版本，亦應提示**早期版本**之**授權證明**。

5.2. 移轉

5.2.1. 移轉權。客戶得將其所購買且無使用期限限制之授權移轉予第三人。如客戶移轉該等授權，客戶應：

a. 停止使用**軟體**；

b. 自其設備及**執行個體**中移除所有已安裝之**軟體**複本；以及

c. 刪除儲存於其他資料儲存媒介之任何複本；或於西門子要求時，將該等複本提供予西門子。但如依適用法律規定客戶有義務於較長期間內保存該等複本者，不在此限。任何依法保留之複本均不得使用。

5.2.2. **授權金鑰、硬體鎖、契約文件及內容之移轉。客戶**應向該第三方提供：

a. 授權金鑰（如適用）；

b. 如該軟體之服務範圍包含硬體鎖（Dongle），應一併移轉該硬體鎖；

c. **訂單**確認書、授權**證明**及本**契約**；以及

d. **早期版本**之**授權證明**，但以**客戶**依第5.2條移轉**軟體**升級版本者為限；

並應與該第三方簽署內容相當於本**軟體授權條款**第2條、第3條及第5條之契約。

5.2.3. **確認及義務移轉。客戶**應：

a. 於西門子要求時，以書面確認其已完成第 5.2 條所定措施；或於必要且適用之情況下，向西門子說明須較長期間保留之理由；以及

b. 應使第三方明確受本**軟體授權條款**第2條及第3條所授予權利之限制，以及第5條所定義務之拘束；並受**軟體及雲端服務補充條款**第6條或UCA第3.3條（如適用）所定義務之拘束。

5.3. 驗證

如**客戶**收到之資料媒體，除**軟體**外尚包含其他已開放供使用之程式，則**客戶**得於符合下列條件之前提下使用該等軟體產品：

a. 僅得用於驗證目的；

b. 使用期間最長為十四（14）日，自相關軟體首次啟動之日起算；但相關軟體產品另有規定者（例如於其 Readme 文件中載明者），從其規定；以及

c. 免費使用。

僅供驗證目的而提供之軟體產品，應受本**契約**拘束。**客戶**不得將該等軟體產品單獨移轉予第三方，亦即不得在未一併移轉**軟體**之情形下移轉該等軟體產品。

定義

授權證明	**授權證明** (Certificate of License)，其中載有所購買之**軟體**使用權類型相關資訊。如該**軟體**配有**授權證明**，則**授權證明**應隨附於**軟體**或交貨單。
Dongle **硬體鎖**	用以保護授權權利之特殊軟體程式或硬體裝置（例如USB硬體鎖）。**硬體鎖**及受其保護之**軟體**必須依**文件**所述方式連接；否則，**軟體**之使用將受到重大限制或無法使用。
早期版本	**軟體**之較早發布版本；通常可由版本號之變更加以識別。
授權權益	**授權權益**之定義應依 UCA 或**軟體及雲端服務補充條款**（如適用）所定內容；亦可能載明於**授權證明**中。
執行個體	指實體作業系統環境中之一個執行個體，或虛擬作業系統環境中之一個執行個體。

服務套件	為排除瑕疵及／或安全漏洞而發布之**軟體**版本，但通常不涉及任何功能變更。「**服務套件**」亦包括不構成完整新軟體版本之單一錯誤修正及／或安全漏洞修補程式。**服務套件**為**軟體**之一部分。